

心灵感韵

缓缓老去

□秦晓梅

多年旧识,从豆蔻到半百,昔日青丝早已染成霜色,清秀的眉目也变得模糊。我们聚在一起,彼此回忆些过往,说些日久天长的话。

意犹未尽,他们去K歌,我有网课便回家了,路上忽然想起了古人的诗句:他乡共酌金花酒,万里同悲鸿雁天。想必古往今来只如此,何须强插茱萸随众人?心里叹一声:人生易老天难老。

人生路漫漫,何不缓缓,何必急急?古人在重阳节有登高祈福、秋游赏菊、拜神祭祖及饮宴祈寿等多种习俗,而现在尤以“敬老”为题。

我们习惯称作老人节。

要说老了的事,也非人人分摊得上。记得读过一则故事,宋真宗时,有个叫杨大年的人,年纪轻轻就得了功名,与周翰、朱昂同朝为官。而周、朱两人都年事已高。杨大年每与他们讨论朝中之事,很没礼貌地直呼老头子,还时常带着轻视与嫌老的神态。周翰忍不住劝道:“君莫欺侮我老夫,亦总留与君。”意思是说,你不要欺侮我们老年人,总有一天你也会老啊!朱昂则摇着头说:“别留与他,免得后人也嫌他老。”结果杨大年不到五十竟死了。

“求为老翁,不可得也。”这是“不得老”例子。要说生死之事,本无可奈何。只是,这年年岁岁,悄然长大,缓缓老去,是何等修来的福分。再是,老了的事,也得楚楚动人,温情脉脉,留些“缓缓”“渐渐”的空间,让人品味。至于世人拿了“似箭如梭”“电光石火”“白驹过隙”的句词来形容光阴紧迫,却不能静下心来细细品尝“缓缓”中的真味,这也是一种辜负,枉了大好岁月、无限夕阳。

木心说:

“记得早先少年时/大家诚诚恳恳/

说一句是一句/清早上火车站/长街黑暗无行人/卖豆浆的小店冒着热气/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

慢下来,缓下来,让身体与灵魂同行。

我以为人生一世,殊途同归,最妙不过的正在“缓缓”之间。生离死别,靠着缓缓沉淀;忧愁苦痛,靠着缓缓淡化;欣喜若狂,靠着缓缓平静。缓缓老了,渐渐离去,便是提醒着我们,一生岁月终将耗尽,唯有珍惜眼前时光,将今生的事做好做实,求得个无遗憾。至于争功夺利、沽名钓誉的事,也该随着缓缓老去脚步而有所收敛,直至放弃。这是舍得的智慧。

缓缓老去,是将生命分解出一段段富有情趣的事细细咀嚼。每每处在灯窗雨檐之下,我会独自发呆,作这样的安慰:这辈子挤不进豪门,攀不了权势,比不过人家相貌堂堂、衣着光鲜,甚至输



了人家才情学识,我就在缓缓流逝的日子里,争取留下更多的印记。

忙时工作,闲时喝茶,学心理学、练瑜伽、娇声音、写心情,生活看似忙,却有条不紊,很充实。少了乱,多了寂与静。更多按照自己的内心,贴近自己的内心而活。

内心的安宁才是真正的安宁,它更干净、更纯粹、更饱满,更接近那个叫灵魂的地方。

近来,调了工作。深知自己不堪重负,却不得不做。走路回家,走路上班,看看路上落叶,看看窗外行人,我便收拾起一番心境,快乐着、感动着、和解着,随遇而安便也怡情陶然,犹如乡间闲步,赤脚田埂,秋风垄上,再用不着留神穿梭的车辆和盏盏乍停乍开的红绿灯,这番佳境,是以前所不曾体会的……

此时,我写下些缓缓的文字,以手加额,缓缓老去,这是何等快活惬意的事啊。

诗词曲赋

秋晨

□周婷

天色破晓
晨光悄然照进窗内
柔和的光唤醒了慵懒的身体
推开窗的一瞬间,仿佛进入新的世界
不舍得睁开双眼,只怕惊扰了这份惬意
晨风吹来
轻抚着我的脸颊、发丝
忍不住深吸一口气
品味这伴着寒意的温暖的味道
淡淡的青草香是落叶留下的念想
它拼尽全力带来丰收的景象
雨水裹挟着泥土的气息
肆意在空中翩翩起舞
许久未见的阳光终于穿过云层
抚醒了沉睡的繁华,露出了灿烂的笑容
努力将秋的记忆定格在脑海中
生怕一眨眼,已是冬的模样

致环卫工人

□刘选民



因为晨练,我每天起得很早
路灯下、大街上,你正在努力地清扫
几年来,我坚持得很好
但一年四季,我没有一天比你更早

春天的早晨
我上松树山观花赏草
你在街上辛勤地打扫
豪华的汽车常在眼前驶过
你依然低头弯腰
劳动的姿势毫不动摇

盛夏的夜晚炎热难熬
悠闲的人在路边摊享受美味小吃
商家把票子装满腰包
留下一片狼藉
你清晨早早地打扫

秋天的黄昏夕阳西照
收获了瓜果,秋风也来到
飘落的树叶满地乱跑
你一片一片
把它们收拾起倒掉

冬天的黎明北风呼啸
人们还在温柔乡里睡觉
冰雪中你早已弯下了腰
挥动着扫把
开出了一条干净的大道

我赞美,这朴实的伟大和勤劳
你天天清理着肮脏与污秽
心灵却干净崇高

如果大家隐去身份
让灵魂去劳动面前报到
那橙色的花朵
一定格外美丽芬芳

序跋精粹

王存亮诗集《随口吟》序

□陋岩

某日,王存亮联系我,说准备出一部诗集,邀我作序。我知道他这些年写了不少古体诗词,如果不一本书,把这些像自己的孩子一样珍贵的作品保存起来,这些有胳膊有腿的汉字是很容易丢失的。我想劝他找德高望重者写序,仔细想想他托我办这件事,肯定是再三考虑过的,拒绝有点说不过去,便答应了。

翻阅王存亮的这部集子,我发现他的心里始终亮着一盏灯,善于从细微的事物中发现无形的巨大。“身微如豆一生忠,不恋鲜花住草丛。白天休息不闭眼,天黑提灯照夜空。”(诗《萤火虫》)这首诗以萤火虫为“种子”与着力点,含而不露地开拓出了新意,一位位不同身份、不同工种的劳动者的形象和人格魅力,“柳暗花明又一村”地出现在了读者的眼前。“柳绿抽丝山岗松,水面青青薄雾重。飞禽亦有人情意,燕子归来找房东。”(诗《燕归》)这首诗犹如一组电视镜头,先拍柳树、松树、山岗、水面、薄雾,然后镜头开始出现特写,一只燕子回到了旧居,一句“燕子归来找房东”强化了诗人抑或他人思归之情。他写家乡的《苦菜》:“率先破土请出帐,敢与春风二重唱。芳名不雅有口碑,农家小妹抢品茗。”这首诗打开诗歌的视觉、嗅觉、听觉、味觉与感觉,与其说是在写苦菜,不如说是在写扎根黄土、躬耕田亩的父老乡亲,更为妥帖。心中有诗的人,步步都能出诗,他的《乡村晚步》:“细雨轻飞斗野花,偶有泥坑起雨葩。村头牛羊咩咩叫,姑嫂唤鸡快回家。”这首诗完全写实,细雨、野花、泥坑、牛羊、姑嫂、鸡等物象,渲染出了一幅乡村美景。

我一直认为,诗坛真正的高手,是善于用简单、朴实的语言,刻画出深刻意境的诗人。我不是说王存亮达到这种境界了,但是他的诗很少用生僻的汉字,百分之百不用“天书”式的表达手法,这是很值得称道的。

“未逾四九驾鹤走,儿虽周半也知愁。夜里寻娘不知去,泪沾父臂梦里游。哄儿不哭揪爹心,一罐冰糖当奶头。但愿嫦娥陪左右,双亲甚意刻心留。”(诗《想双亲》)王存亮是苦孩子出身,虚岁三岁时丧母。他想吃母乳时,父亲就喂他一粒冰糖。他说:“冰糖就是妈妈的乳头。”对我说这话的时候,他的眼睛里泪光闪闪。幼小的孩子失去了母爱,想想都恻怛。有木工手艺的父亲又当爹又当娘,把他和姐姐拉扯长大,为了孩子,父亲一直没有续弦。“一别故园四十年,常梦儿时攀南山。松荫下面听鸟鸣,口哨和声成鸟仙。松风替我把扇摇,帮我掀书读章篇。山娃不上兴趣课,牧牛读书一肩担。”(诗《忆童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一边读书一边劳动是许多人都经历过的生活。这首诗里诗人以苦为乐,清新素淡的语言散发着浓浓的泥土气息,看似没有精雕细琢,却大雅若朴,强化了诗的艺术美感。“儿孙扶爷一乐堂,老茧泥土醉书香。足不出户三春雨,科学栽亲道路广。”(诗《文化站》),28个字形象地画出了一幅农村全民读书、科学种田的新农村图像。“绿树红花抱小楼,树上小鸟歌声柔。清溪门前悠悠转,哇哇青蔬村姑收。”(诗《村姑》)这首诗写的是乡村的居住环境,别墅式小楼,“养”在山野的小鸟,游荡着时光小舟的小河,青青的蔬菜和勤劳的村姑,无不触发

着读者的“乡愁”开关,情感闸门。集子中,他写乡村美景的诗随手可拾。

令我惊喜的是诗人写了数组大型组诗,比如二十四节气诗,写得各有千秋,自成一体又根须相连、环环相扣,泥土气息、生命气息、生活气息扑鼻而来。“忽然晴空现雷神,冬眠万物齐翻身。前呼后拥出宫去,归来燕子访家门。”(诗《惊蛰》)全诗用拟人手法,表达了万物复苏的生机,其中“前呼后拥出宫去”中的“宫”用得尤其深妙,显示了诗人对万物的尊敬之情。“小麦灌浆生麦芒,收割序曲农家忙。过去夏收与天斗,如今机收全归藏。”(诗《小满》)展现的是农业生产机械化的场景。“不觉露冷亦凉风,金蝉民歌全歇声。飘香丹桂诱不够,一抹红艳染秀峰。”(诗《秋风》)诗人眼里的乡下都是亲情版的,连金蝉唱的都是“民歌”,末句一个“染”字,全诗皆活,让人好像看见了一位丹青高手,正在描绘我们的美丽家园。

他的《迎春十一首》组诗,也满纸撒欢。请欣赏这首《发短信》:“手机滴答叫声甜,孙儿双手忙按键。佳节发出问候语,千里友谊一线牵。”网络化的通信工具,让地球变得比地球仪还小,千里如咫尺。诗人通过孙子的肢体语言,抒发了自己对现代化生活的赞美。他的组诗还有《三国人物》《四季歌》《水神山》等佳作,限于篇幅,这里不再赘述。

王存亮不是专业诗人,诗歌创作方面,今后还需注意在物与悟、情与意、景与境等艺术手法方面提升,让自己的诗歌创作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是为序。